

##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邓惠霞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附后），任期三年，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即 2028 年 12 月 30 日）为止。

邓惠霞女士将与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5 名非独立董事及 3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

## 附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

邓惠霞，女，197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工商管理学士，社会学学士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广东广之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恒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2月至2025年4月任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年8月起任江西聚变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5年4月起任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5年5月起任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惠霞女士持有公司192,000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职工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